

证券代码：300483

证券简称：首华燃气

公告编号：2021-069

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7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7月21日以通讯方式（电话及电子邮件）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晓群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同意提名蒋磊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当选，将与由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的2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应内容进行修订。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